

许君一世情，与君长相守，诗至奈何桥，
此生已无憾。来世两相忘，莫忘蕙兰香，莫忘莫忘。



三生三世 彼岸花

女巫的猫
NUWUDEMIAO
WORKS
著

新
曲
藏

下

四年榜单冠军
千万粉丝翘首以盼
人气鼎盛TOP1
一段禁忌
晦涩的懵懂初恋
一本相传
多年的旷世奇书
中国当代古风言情殿堂级作家
女巫的猫

下

三生三世
彼岸花

女巫的猫
NWWUDEMAO
WORKS
著



图书馆藏



女巫的猫

abbyahy

中国殿堂级古言作家，纵横华语文坛近十年，屡获各榜单、月票、订阅、鲜花等道具冠军，其文《三生三世彼岸花》为成名之作，一战打响文坛，是“不嫁王爷”系列文开山第一人，经常被模仿，从未被超越，被称为“中国罗琳”最有力竞争者。其人神经粗，比较呆萌，常常语惊九野，难以寻找，生死迷离，擅长刻画邪魅男主，文以虐恋情深为主，心存一世一双人。



《赢尽天下·终结篇》

钻石一姐仙魅携终结篇火热出击，重刷2013年古言经典畅销记录！她素手娇颜，罗裙遮天，誓要赌尽美男，赢尽天下！



《王牌太子妃·终结篇》

叱咤风云的谪仙王子与冷酷妖娆的王牌皇妃缠绕千年的异世绝恋！曾经他为她痴魔，现在他成为她的猎物，千年情缘能否再续？超人气古言作家吴笑笑最新大作完美终结！

出版统筹：黄小初 侯开

选题策划：李文峰 崔悦

责任编辑：姚丽

特约编辑：崔悦 孙同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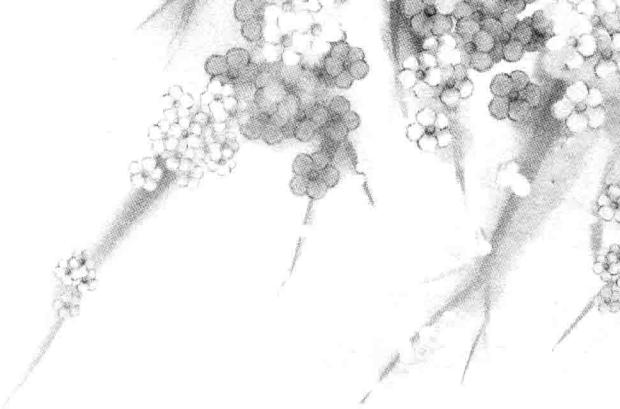
封面插图：容境

装帧设计：梁霞



—— 阅读改变女性 · 女性改变未来 ——

此为试读, 需要完整PDF请访问: www.ertongbook.com



第一二卷

挽一世情思

她张开唇，心里传来一丝钝痛，担忧地想要说什么。然而，再度对上他那可怕的要将自己撕裂的眼神，她对他的片刻担忧又再度成了心里那根深蒂固的恐惧，身上的那些拥着自己的银丝越发的紧，疼得她喘不过气来。

此时他低头俯瞰着她，夜色中，银丝飞舞，衣袍翩翩，那双金色的妖瞳让他看起来就像是从天庭走出来的妖魔，仙气怡然却又杀气横生。



第十一章 轻歌之舞

那只紧握着路乐乐往后拽的手，比先前更加冰凉几分，透着皮肤，路乐乐都能感觉到自己的血液在姬魅夜的温度下慢慢凝结。

姬魅夜的手僵在空中，金色的妖瞳看看向路乐乐，此时，她正侧脸对着他，而她那双漆黑的瞳孔却看向泱未然，犹如银河中闪亮的钻石，眼神亦是那般深切和眷恋。

手下意识地一抖，他陡然松开她。而她便如获得自由的鸟儿飞快地展翅离开，投入蓝天的怀抱——而对方就是泱未然。

心口一阵绞痛，然而这突来的钝痛却抵不过后脑勺银针破出的锐痛，依稀间，他能感受到冰凉的血液再度浸染了他的银丝。

那熟悉的墨香在鼻息间缭绕，他身体瘦弱然而却是那样温暖，将头埋在泱未然怀里，听着他微显虚弱的心跳，似乎刚才发生的一切，之前发生的一切都不过是虚梦一场。

“对不起，礼儿。”泱未然用力地搂紧路乐乐，下颌抵在她额头上，无奈地叹了一口气。

苍白的脸在死灵魂的幽幽白光之下看起来犹如白纸般透明无力，他揽着路乐乐转身离开骷髅城堡，走向早已等候的马车。

“泱未然，记得你答应做的事。”背后传来鬼姬冰冷的声音，甚至还带着隐隐的杀气。

“殿下，泱未然生平答应的事情从不食言。”泱未然回头对鬼姬微微行了一个

礼，随即扶着路乐乐上了马车。

马车缓缓前行，在月光下投下一道寂寞的影子，而背后的骷髅城堡里又传来悲戚的笛声，如泣如诉，优美而惆怅的语调像一个女子在抽泣着低语，诉说自己深深的思念。

听闻这笛声，路乐乐竟然觉得心里突然一堵，轻轻地撩开帘子朝后看去，在死灵魂的围绕下，姬魅夜犹如从天而降的神祇，站在骷髅城堡之上，手持玉笛，银丝飞舞，白袍翩翩，那张脸美得看不清，而那双金色的瞳孔却穿透无数幽光看向自己，如雨空濛，却是真真切切。

好像隔了一个时空，隔了一光年般遥远。

那一眼，不过是一眼，她慌里慌张地放下了帘子，刚才堵住的心口突然剧烈跳动起来，仿佛要跳出胸腔，脑子里竟然不由得想起那个霸道撕咬着她的吻。

这个吻，是给你路乐乐的。他捧着她的脸气急败坏地说。

“咳咳咳……”身边传来压抑的咳嗽声，路乐乐抬起涨红的脸，才发现一直到上马车，泱未然都不曾说过一句话，只是默默地靠在一边。青丝如瀑布般散落在肩头，那张秀美的脸苍白无力，柳眉轻蹙，似痛苦地合上眼睛。

“未然。”路乐乐将他的手放在手心里，才发现他的手真的非常漂亮，如玉般光滑，而且常年温热。

“嗯。”他轻轻掀开眼，看着身前的女子，嘴角有满足的笑容。

“你是不是难受啊？你的毒……”

“礼儿，你看，我不是很好吗？”他收回手，反手将她搂在怀里，笑道：“我的毒素已经控制了，无碍的。”

“可是……”路乐乐坐直，看着他，“我记起来了。你是不是和鬼姬有什么协议？为何，你会和他在一起？”明明两个都是想置对方于死地的敌人，当日刀光相见，招招都是取人性命的，然而，两个天生的仇家，刚才竟然站到了一起。

“鬼姬不是好惹的人，不要和他有什么关系啊。”她几乎是用祈求的口气说道，一想到他时日不多，还是在大殿之上为了她的自由，甘愿喝下那杯毒酒，眼角便不由得酸涩，瞳孔氤氲一片。

此时，若是再为了她，又和那黑心的姬魅夜做什么交易，她不知道该如何面对。只知道，欠他泱未然已经够多了，多得哪怕随他而去，她都还不清。

“怎么又哭了呢？”他捧着她的脸，目光深深地凝视着她，用责备的口气道：“礼儿，你答应了不再哭的。此生，泱未然不曾保护过你，然而也绝不能让你为我操心。”说到这里，他长叹了一口气，继续道：“你的泪水，我希望以后当你看到



遍地西番莲重新开放的时候，因欢喜而流，而非因为伤痛。”

“好，我答应你。但是你要告诉我，到底你和鬼姬签订了什么协议？”

“你被囚在皇宫里，而我，不能和皇兄起冲突，亦不能动用任何兵力。于是，求助了鬼姬殿下，让他将你平安带出来。”他唇角有一丝苦涩，“条件是，我有生之年不得干涉他重回南疆。”所谓的有生之年，就是他生命最后的半年。

不，已经没有半年了，应该是一个月。

“重回南疆？”路乐乐微微有些惊讶，“这和你有什么关系？”

“礼儿，你不需要知道太多。”他手指插入她的发丝轻轻将它们理顺，“有些事情，知道了对你并没有任何好处。就像有些东西，明明是假象，然而它却比真实的更美。真相往往都是残忍的。”他又顿住，看着她的眼神迷恋又痛楚还充满了挣扎矛盾，“你只需要知道，天下即将大乱，南疆将陷入战火之中就可以了，而你要做的就是……好好活下去。”

“南疆？你是不是说泱莫辰要攻打南疆了？那溯月他们怎么办？”

“礼儿，这个不是我们担心的。此生，我已经尽力了，若天要亡了南疆，这或许也是报应吧。”他苦笑道，千年前留下的罪孽，现在得到报应算是老天有眼了，“更何况我们或许有比这更重要的事情要做。”

“什么事？”看到他眼底有一丝神秘，路乐乐不由好奇起来。

“你猜猜。”他含笑将她拥入怀里，下巴靠在她肩头，有些疲惫地合上眼睛。

“我猜不到。”身体紧密相贴，他的体温，他的香气，让她脸微微泛红，想起在生花殿他带着白玉面具有些邪魅的样子……

一股刺鼻的腥味突然传来，路乐乐感觉抱着自己的这个人身子突然僵了一下，然后温热的黏稠的液体喷洒在她后背和脖子上，而那搂住自己的手也无力地垂下。

“未然！”路乐乐将他扶住，摸向自己的后背，放在琉璃灯下一看，是刺目的暗红色，再看泱未然，他脸色已然发青，合着眼睛晕了过去，而嘴角也吐出一颗明珠，掉落在她手心。

“羽见……羽见，快些回府。”路乐乐嘶声叫道。

听到呼声，羽见冲进马车，撩开帘子就看到路乐乐全身是血地抱着昏迷过去的泱未然，而她手里还有一颗碧绿的珠子。

一向做事稳重的羽见愣愣地看着眼前的情景，那深邃的眸子里突然涌起无以复加的痛楚，健硕的身子也突然委顿地半蹲在地上，手握成拳头抵住冰凉的马车，默默地埋下头。

从未见羽见如此失态，路乐乐苍白的唇在昏暗中发颤，却不敢触摸泱未然的脉

搏，而是有些自欺欺人地看向着身前的年轻男子，用平静得不正常的语气小声道：“怎么了，羽见？”

“小姐手里的珠子是南疆月重宫的宝物之一，其真正颜色是珍珠色，据说这粒珠子入口能吸附和抑制毒素，直到其自身成了碧绿色。”说到这里，羽见停了下来，像是在哽咽着。

马车还在飞快地前进，急促的马蹄在深夜的官道上发出嘈杂的声音，许是因为速度太快，在经过不平整的路面时，马车会剧烈摇晃，此时，那颗所谓的宝物，已经从路乐乐的手心滚落在地发出暗淡晦涩的光泽。

珠子变成了绿色，说明它已经吸附足了自身能承受的毒，而此时，泱未然仍旧脸色发青晕了过去，说明，他体内的毒素已经得不到任何控制。

之前摸到他脉搏，的的确是很平缓，甚至从鬼姬身边走向他时，一如第一次见面一样，他的笑容那样灿烂温和，看不出一点病态的模样。原来，刚才的假象都是在珠子的作用下强撑出来的。

青丝包裹着那张苍白而熟悉的脸，路乐乐冰凉的手指将泱未然唇角的血丝轻轻擦去，动作极其缓慢轻柔。等他脸上恢复了干净，她才终于扣向他的脉搏。

那一瞬，她眼底犹如一摊死水，没有一丝波澜，眼眸空洞毫无焦距地盯着马车的某一处。

“羽见，我不知道未然昨日到底中的什么毒。”她如实说道。

“据说这种毒药在西域被称为一月相思。”

“一月相思？”路乐乐无神的眸子突然闪了一下，又看向深睡的泱未然，唇角勾起苦涩的幅度，“为何叫作一月相思？”一月相思，多么好听而深情的名字，可是为何竟然成了毒药呢？

“相思，相思，指的是感情，中毒者情越是深切，那他中毒越是严重，而且毒素只会淤积在心脏，毒噬着中毒者心底最沉重，最不舍的感情。”

手不由一抖，嘴角的苦涩越发浓烈，情深而中毒。若没有情，这酒便是酒，若有情，那便是毒。

脉搏显示，泱未然的毒素已经侵入心脏——那他的情，该是何其的深，何其的浓，何其的痛啊？

“那为何又要称为一月相思呢？”

“所谓一月……”羽见的声音突然颤抖了起来，身体里某种痛楚像是再也控制不住就要喷薄而出，“中毒者的期限只有一月，这一月，他的身体不仅每天要承受毒素的反复，最痛苦的是，他的记忆会一点点失去，然后慢慢忘记周围的一切，人



和事物，到最后，他会彻底地忘记心里最重要的人。甚至，到后面，他的视力也会由清晰变模糊，到最后彻底失明。”那低沉的男音中有几不可闻的哽咽之声。

马车里恢复了死一般的寂静。

路乐乐抱紧泱未然，自己则如抽去灵魂的人偶一样，跪在原地，发丝凌乱，双眼空洞，脸色苍白。唯有那只小手，不停地抚摸着怀里人的脸庞，从他秀致的眉，到卷曲密长的睫毛，到直挺线条优美的鼻翼，到那双薄唇，一遍一遍地，反复重复着这个动作。

“未然，他知道这个病情吗？”

“王爷他知道。可是，小姐。”此时，羽见终于抬起头，痛苦地看着路乐乐，“王爷他并不想让你知道病情。他不想你为他伤心难过，也不想让你为他担忧。可，羽见有一个不情之请，不知道小姐能否答应羽见？”

“你说吧，若是为了未然，我什么都可以做。”在皇宫，看到他望着她笑，然后坚定地喝下那杯酒的时候，她那句，嫁夫随夫，若他真的走了，她会选择一起走的。

“王爷他的身份是大泱的七王爷。其实他还有一个身份。南疆皇室几千年来一直有两大皇室继承，一是熙氏，二是溯氏——亦溯月世子。而王爷，事实上就是熙氏的最后一位世子。”羽见的声音有一种悲恸和苍老，“此时，羽见求小姐，能好好陪伴王爷走完最后一个月。如果可以，能否为我们熙氏一族，留下一个脉血？”说完羽见突然起身，随即将双手交叉在额头之上，隆重地屈膝跪下，深深地朝路乐乐行了一个大礼。

路乐乐低下头，发白的唇颤抖地落在了泱未然紧闭的眉心，凌乱的发丝垂落下来，刚好挡住她的侧脸，在这个角度，羽见无法看清她的表情，心里也是忐忑不安。

“羽见，这个你不用求我。这本就是我的责任。”路乐乐坚定的声音传来，没有一丝犹豫。

泱未然苏醒过来的时候，他正枕在路乐乐的双腿之上，十指与她紧紧交缠，而她望着他微微一笑，那双眸子璀璨如星，好看得让人眩目。

他们已经回了王府，前方的小榻上还有一些药渣和银针，泱未然眼眸一黯，似有悲伤溢过，下意识地握紧了路乐乐的手指。

“未然，醒了？我正有事和你商量呢。”她的声音有一种几乎从来没有听到过的欢愉，眼神也充满了期待。

“怎么了？如此高兴。”他亦挤出一个笑容，撑着坐起来，拉过她，柔声

问道。

“京城已经容不下我们了，我在想我们何时离开这个是非之地？如果离开了，我们去哪里？”

“就这个问题，你就高兴成这样子？”他习惯性地揉了揉她的头发，才发现，她头发凌乱得可疑，遂而又伸出手给她一点点梳理，白玉般的手指，瀑布般的墨色发，被理顺了的发丝如水般柔顺，而他的神情亦格外专注情深，以至于，多年后，路乐乐仍旧无法忘记这一幕。

“我已经打算好了，圣旨明日恐怕就要下来，到时候，我们去江南，据说那里风景如画，杨柳拂岸，而且气候宜人。最主要的是有一个地方叫作三生石。”说到这里，他双手撩起她的发丝，向后一绾交织成一个蝴蝶结的发式，然后抬手拿下自己头顶的那只白玉簪子插在她发髻间，再将两缕垂下的青丝轻轻放在肩头。做完这一切，他才满意地笑了笑，捧着她的脸，额头相触，喃喃自语道：“我许是贪婪的，求不到你的前世，也等不到你的今生，若苍天怜悯，就赐予我你的来世。”

这几句喃喃自语，声音非常低，犹如蚊吟，路乐乐只听到来世几个字，不由得联想到此时两人面对的尴尬情景，还有羽见托付给她的事情。

几个时辰的施针，她早就被绝望覆盖，也在那一刻，她才明白，死亡逼近时，就算她有通天医术，也不能阻止这一切。

她仰起头，主动轻吻了一下他柔软的唇。这突来的动作倒是让泱未然当即愣住，惊喜又难以置信地看着身前的女子，根本就没有想到她会主动吻他。

与此同时，他听到她小声道：“未然，我……我们生个孩子吧。”

泱未然身子顿时一僵，眼中涌起一阵悲恸，直直地看着路乐乐，半晌颤声道：“礼儿，今日累了，明日我们恐怕要离京，你先休息吧。”说完，他放开了她，侧身看向别处，不敢正视路乐乐的眼睛。

“罢，王爷也辛苦了，还是先休息吧。”路乐乐起身笑了笑，黑瞳仍旧明媚如初，还顺带将那些银针抱着走了出去，只是走到门口步履有些急促紊乱。

这样的对话，似乎根本就看不出来，刚才两人如此亲密地相拥过，甚至连称呼都再度生疏了起来。

回到自己院子，远远地看见小鸡少爷独自坐在秋千之上，卷卷的短发之下，那双望着残月的眼眸透露出几分寞落，看到路乐乐，不过也是淡淡一眼，便收回了目光。

不知道是不是受了泱未然的冷漠，小鸡少爷的眼神让路乐乐心里一堵，感觉被人狠狠捏了一把，疼得喘不过气来。



半晌，她还是走上去，将他抱在怀里，默不出声。

“我还以为你很开心呢。”许久之后，小鸡少爷终于出声了，小嘴还勾起一丝讥笑。

她甩开他，奔向泱未然的情景，此时在脑中如何也挥之不去。

“小鸡。”路乐乐没有理会他的讥讽，只是将他冰凉而柔软的身体紧紧地拥在怀里，嗅着他身上有些诱人的独有的奶香，道：“我想给泱未然生一个孩子。”

“什么？”华丽的小东西突然挣脱她，几乎是尖叫地厉声质问，那双眼瞳寒意聚集，犹如锋利的刀刃刮过她的脸面。

路乐乐被小鸡少爷此时的表情给吓住了，一时间根本就没有反应过来，只觉得心里莫名恐慌。

这个情景倒让她想起了那个银发金瞳之人。

“你说，你要给泱未然生孩子？”他深瞳绞着她，此时恨不得一把将这个女人捏死。

她竟然敢对他说，她要和泱未然生一个孩子！

和泱未然生一个孩子？

孩子？呵呵呵，没等路乐乐回答，他阴沉的脸突然浮起一丝妖邪而冷厉的笑容，小小的身子突然往后一仰，从路乐乐身上跌落下去。

路乐乐眼疾手快地抱住他，却发现他后脑不断地溢出鲜血。

孩子……孩子，依稀间，看到有人持着弓箭，对准他，疯狂地笑道：孩子没了，你如愿了。

孩子？小鸡少爷深瞳死死绞着眼前的女子，一股恨意油然而生，在心口熊熊燃烧，甚至，他有一种前所未有的冲动——杀了眼前的女人。心里有一个声音告诉他，杀了眼前这个女人。

千百年来，他心静如水，只有讨厌的人，只有不屑一顾的人，只有被自己当成蝼蚁的人，从来没有恨的人。

在姬魅夜的心中，就算是君上，清语那样的人他都谈不上恨，因为他们不配。

恨的对立面也意味着在意那个人！而此时，不知道为何，当听到路乐乐说要为泱未然生孩子的时候。孩子两个字犹如他脑中潜伏着的紧绷的弦，被生生地拨断，让他瞬间失去理智。

鲜血不断地冒出来，他头痛欲裂，然而他什么都不管，就那样一直盯着路乐乐，胸口艰难地起伏，呼吸因为恨意堵塞，让他的脸越加惨白。

孩子……要和泱未然生孩子吗？他冷冷一笑，没有注意到路乐乐眼中的惊慌和

恐惧。

这个女人竟然敢说和泱未然生孩子，如果是这样，那他就杀了他们俩。这个想法如此强烈，在脑海中不停地涌动，不断地刺激着他。

他讨厌孩子，更恨眼前这个竟然亲口说要和别人生孩子的女人。

“小鸡。”路乐乐赶紧包扎他后脑，“你的银针到底怎么了？”

“你敢！”他扬起发白的唇，冷笑道，声音犹如一个睥睨天下的王者那样霸道和冷厉，小手也冷不丁地放在她心口。

这个动作让路乐乐吓得心跳漏了几拍，花清语惨死的情景还历历在目。此时，就算胖乎乎的小鸡少爷，将手放在她心口，她也不会认为是在占她便宜，而是觉得他要杀了她。

况且此时的小鸡少爷脸色这么难看，杀气如此之重，她真怕一眨眼，眼前的人就变成了鬼姬那人，然后自己的心脏被咔嚓一声捏得鲜血直流。

“你怎么了？！”但是小鸡少爷毕竟还是小鸡少爷，缓过来的路乐乐毫不客气，厉声反问道。

“你敢和泱未然生孩子。”

“他是我夫君，有什么敢不敢的。”这小孩子真是奇怪了，说话也莫名其妙的。

她管吃管住，还当免费保姆甚至是陪吃陪玩还陪睡，活脱脱一个倒贴还吃冷屁股的三陪。现在好了，这大爷的，竟然敢阻止她生孩子。

“我和泱未然是夫妻，更何况……”她垂下眸子，沉默了片刻，“我喜欢他，而且他也喜欢我。”

话刚说完，路乐乐便对上了小鸡少爷无比讥嘲和寒冷的目光。

“你喜欢你吗？他喜欢的是花葬礼。”

路乐乐震惊地呆立在那里，在小鸡少爷的目光下，自己的脸有前所未有地狼狈，就连唇都慢慢发青，无法控制地颤抖起来。

他喜欢你么？他喜欢的是花葬礼。这个是路乐乐一直藏在最心底的秘密，也是她最不愿触及的真相。就如泱未然所说的，假象比真相美，因为真相往往是残忍不堪的。所以，她自欺欺人地从来不想这个问题，也自欺欺人地告诉自己，泱未然喜欢的是路乐乐。

疼痛，绝望，迷茫和不堪瞬间涌起，她高举起手，一掌朝小鸡少爷甩过去。小鸡少爷并没有躲闪，而是冷冷地盯着路乐乐，如果她此时敢打下来，那他会杀了她。

可路乐乐的手突然转向，扇在了她自己的脸上。

清脆的声音响起，这一巴掌力道非常大，也不知道路乐乐到底如何下得了手，那边脸当即肿了起来，有血丝从她勾起的嘴角溢出。

她眼中含着晶莹的泪水，然而她却没有哭，唇角反而漾起一抹看不懂的笑意。

“你……”小鸡少爷在这样的情况下，一时不知如何开口，像是被路乐乐的举动给吓傻了。

“很疼。”她咬了咬唇说道：“但是却非常真实，这说明，你刚才说的话不是在做梦。他是喜欢花葬礼，而我只是一个替身，我路乐乐只能活在别人的皮囊中。可是……”抬手抹掉嘴角的鲜血，她笑得坦然了起来，“我也明白，我是真的喜欢泱未然，这个也不是梦。喜欢一个人，会因为他所喜欢更喜欢，会因他的悲伤而悲伤。而泱未然，他喜欢花葬礼，我不介意他将我当成她，我不介意忘记自己是路乐乐。”

“你可以认为我低贱，可以认为我不知廉耻，然而，我必须坦然面对我的这颗心。”而且，她也欠他的，一生一世都还不尽吧。

说完，她起身，将小鸡放在秋千上，转身离开，朝自己的房间走去。在她转身的那一刻，小鸡少爷手上一片温热的湿润——这泪水，是她的，是她为了泱未然所落下的。

手用力地握紧秋千的绳索，他没有再看路乐乐的背影，而是望着泱未然西院所在的方向，眼底的杀气慢慢凝聚，深瞳亦缓慢恢复妖冶的金色。

“啊！”门口突然传来路乐乐惊慌失措的尖叫，猛然回头，便见她突然跪在地上，与此同时，一抹白色的身影从正院的上空掠过，随即，空中传来血腥味道，非常刺鼻。

动用灵力来到房内，在看到里面的那一幕时，他瞬间明了是怎么回事。

鲜血溢满了整个屋子，而一身血衣的轻歌则躺在地上，心口被人挖去，气若游丝——这是清语做的。她不肯放弃花清语的身体，于是要找匹配的心脏。

轻歌的灵魂正痛苦地挣扎，就要脱离她的身体，然而她却一直强撑着，在做最后无力的挣扎。

“轻歌……”路乐乐沾血的手一遍一遍地摸着轻歌的脸。

“娘娘……”轻歌微微睁开眼，手覆盖在路乐乐的手背上，“轻歌终于等到你回来了……”

“轻歌，到底发生了什么？”她几乎不敢低头看轻歌血肉模糊的胸膛，也不敢想象谁会这样残忍，“是不是鬼姬？鬼姬会挖人心的。”

“不。不……”轻歌摇摇头，颤抖着声音说，“不是鬼姬殿下。是语贵妃。娘娘啊，我对不起你……”轻歌凝望着路乐乐，泪水沾着她的血水从脸庞滚落。

“轻歌，你没有对不住我。是我对不住你，连累了你。”如果不是她，或许花清语不会这样被鬼姬杀死，也不会杀了轻歌，挖去她的心脏。

“其实，娘娘，轻歌一直都对不住你……”她呜咽了一声，鲜血从嘴里溢出了。

“轻歌不要说了。”

“娘娘您让轻歌说完吧，不然轻歌会一生愧疚，死不瞑目。轻歌是语贵妃身边的人，其实，她让我来的目的就是要将娘娘送到鬼姬身边……所以，今天这个地步，看到那日鬼姬险些伤了娘娘，这些都是轻歌的错。”她死死地撑着，就是等路乐乐回来，将这一切都告诉她，“娘娘，您待轻歌如姐妹，然而轻歌却这样背叛您，对不起……是轻歌害了您。此时轻歌做什么都不能弥补……也不敢奢望娘娘原谅轻歌。”

“轻歌，这个不是你的错。”路乐乐紧紧地握着她的手，“你只是奉命行事，而且如果不是你冒死给我送来剑，此时，我也不可能站在你身边。是你救了我，知道么，轻歌。恐怕也是这样，花清语知道你背叛了她……”

“那也是我欠语贵妃的，当年她承诺会让我看到我哥哥的灵魂，让我再见哥哥一次，虽然她骗了我，然而她到底养过我。”轻歌无力地垂下眼眸，苦涩地说道：“此时，我恐怕再也见不到哥哥了。”

“你哥哥，你哥哥在哪里？我带你去见他。”说着，路乐乐跪在地上，将轻歌背在身上。

“娘娘……”轻歌拉住她，笑了笑，“我见不到哥哥了，他在很多年前已经死了，当年他为了救我，已经同鬼姬殿下签订了契约成为他手下的一具骷髅士兵了。”

小鸡少爷眸光一沉，盯着轻歌那张脸，突然想起多年前在破庙里看到的那逃难的两兄妹，也难怪第一次看到轻歌会有一点熟悉。

“鬼姬……”路乐乐手抖了一下，想了片刻，还是将轻歌扶了起来，“有办法的，有办法的……”

“礼儿，轻……”听到这边的动静，泱未然也赶了过来，单薄的身子上只穿了一件雪色的里衣，神色疲惫，看到满身是血的轻歌，他一惊，“这是怎么回事？”

“未然，帮我准备马车，我要带轻歌去冥山。”路乐乐几乎用乞求的语气说道，“我要去见鬼姬殿下。”